

食品藥物化粧品政策交流座談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7月15日(一)下午2時00分

地點：本府衛生局3樓簡報室

主席：黃局長世傑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鄒年品

壹、提案

- 一、提議現行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藥品招標評比項目中，將品質評分比從30%提升至40%，以符合國家藥品品質提升政策。
(歐洲在台商務協會 製藥業委員會)

主席裁示：目前暫維持原比例，並請聯醫持續蒐集相關資料，再予委員參考。

- 二、建議對違規廠家多以輔導為主，開立罰單為輔。(台北市藥劑生公會)

主席裁示：查管制藥品管理條例規範嚴謹，且管制藥品之流用具重大社會危害性，請食藥科持續與公會保持暢通聯繫，定期辦理相關法規講座，以避免誤觸法網。

- 三、化粧品新法修法後裁罰基準何時訂定。(臺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

主席裁示：邀請臺北市化粧品公(工)協會參與本局《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裁罰基準說明會，另主動通知法務局本案辦理進度。

- 四、全國通報原則一致性。(連鎖超商超市大賣場)

主席裁示：請規劃於食品大會及全國社衛政會議提案請中央訂定全國一致性通報規範。

貳、臨時動議

案由一、透過舉辦座談會等，可促進公會間有關政策與法規上資訊交流，爰此邀請今日出席 14 個公會加入 20 大醫事團體聯誼會，並由張理事長擔任發起人辦理同質性聯誼會。(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張茂楠理事長)

主席裁示：為促進各公協會間交流，本局將於 108 年 7 月 25 日
(四)「108 年度醫事團體座談會」詢問相關團體意見。